

证券代码：835756

证券简称：弘易传媒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弘易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2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孙晓燕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自2021年4月2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王英明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3月15日收到窦晓蒙女士《辞职报告》，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董事会聘请孙晓燕女士为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孙晓燕，女，1987年12月6日生，中国国籍，本科学历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；毕业于安徽财经大学经济学专业。2011年3月-2013年1月江苏明珠家用设备集成有限公司成本会计；2013年2月至2016年12月，潍坊华创动力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。2017年1月-2019年1月潍坊中智教育财务部长。2019年2月至今，任山东弘易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弘易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弘易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日